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公告

高敏(210124198608081024):本院受理的原告侯达与被告高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辽0102民初14337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送达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